



同济·中国思想与文化丛书

王船山《周易外傳》箋疏

谷繼明 著

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

同济·中国思想与文化丛书

王船山《周易外傳》箋疏

谷繼明 著

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王船山《周易外傳》箋疏 / 谷繼明著. —上海：
上海人民出版社, 2015
(同濟 · 中国思想与文化丛书)
ISBN 978 - 7 - 208 - 13482 - 9
I . ①王… II . ①谷… III . ①《周易》- 研究 IV .
①B221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98780 号

出品人 邵 敏
责任编辑 陈 蔡 章颖莹
封面装帧 赵 瑾



王船山《周易外傳》箋疏
谷繼明 著

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shsjwr.com)
出 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文睿文化传播分公司
发 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20 × 1000 1/16
印 张 20.25
字 数 308 000
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I S B N 978 - 7 - 208 - 13482 - 9 / B · 1155
定 价 38.00 元

“同济·中国思想与文化丛书”编委会

编委会主任：孙周兴

名誉主编：张文江、林安梧

主编：柯小刚

副主编：陈 畅、谷继明

编委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丁耘、方用、刘强、吴飞、吴小锋、
何心鹏、谷继明、杨立华、李长春、李欣、李猛、陈明、陈畅、陈壁生、
陈 璞、陈徽、周春健、季蒙、柯小刚、娄林、唐文明、殷小勇、郭晓东、曾亦



目 录

◎通說 1

◎凡例 13

◎周易外傳箋疏卷一 15

乾 17

(一) 17

(二) 20

(三) 21

(四) 23

(五) 24

(六) 25

(七) 26

(八) 27

坤 28

(一) 28

(二) 30

(三) 31

屯 33

(一) 33

(二) 34

(三) 35

蒙 37

(一) 37

(二) 38

需 39

訟 40

師 42

比 43

小畜 44

履 45

(一) 45

(二) 46

泰 48

(一) 48

(二) 49

否 51

(一) 51

(二) 52

(三) 54

◎周易外傳箋疏卷二… 55

| | |
|-----|-----|
| 同人 | 57 |
| 大有 | 58 |
| (一) | 58 |
| (二) | 59 |
| 謙 | 61 |
| 豫 | 64 |
| 隨 | 65 |
| 蠱 | 67 |
| 臨 | 68 |
| (一) | 68 |
| (二) | 69 |
| 觀 | 71 |
| 噬嗑 | 73 |
| 賁 | 74 |
| (一) | 74 |
| (二) | 77 |
| (三) | 78 |
| 剝 | 79 |
| 復 | 82 |
| 无妄 | 86 |
| 大畜 | 91 |
| 頤 | 92 |
| (一) | 92 |
| (二) | 95 |
| 大過 | 96 |
| 坎 | 98 |
| 離 | 100 |

◎周易外傳箋疏卷三… 103

| | |
|-----|-----|
| 咸 | 105 |
| 恒 | 107 |
| 遯 | 108 |
| 大壯 | 110 |
| (一) | 110 |
| (二) | 111 |
| 晉 | 113 |
| 明夷 | 114 |
| 家人 | 116 |
| 睽 | 118 |
| (一) | 118 |
| (二) | 120 |
| 蹇 | 121 |
| (一) | 121 |
| (二) | 123 |
| 解 | 124 |
| (一) | 124 |
| (二) | 125 |
| 損 | 126 |
| 益 | 129 |
| (一) | 129 |
| (二) | 131 |
| 夬 | 132 |
| 姤 | 134 |
| 萃 | 136 |
| 升 | 137 |
| 困 | 139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井 | 143 | (一) | 180 |
| (一) | 143 | (二) | 184 |
| (二) | 145 | | |
| ◎周易外傳箋疏卷四… 147 | | | |
| 革 | 149 | 第一章 | 189 |
| 鼎 | 150 | (一) | 189 |
| 震 | 152 | (二) | 192 |
| 艮 | 155 | (三) | 193 |
| (一) | 155 | 第二章 | 197 |
| (二) | 157 | 第三章 | 200 |
| (三) | 158 | 第四章 | 202 |
| 漸 | 161 | 第五章 | 206 |
| 歸妹 | 163 | (一) | 206 |
| 豐 | 164 | (二) | 209 |
| 旅 | 165 | 第六章 | 211 |
| 巽 | 167 | 第七章 | 214 |
| 兌 | 169 | 第八章 | 216 |
| (一) | 169 | 第九章 | 219 |
| (二) | 170 | 第十章 | 223 |
| 渙 | 172 | 第十一章 | 225 |
| 節 | 173 | 第十二章 | 227 |
| 中孚 | 174 | (一) | 227 |
| 小過 | 176 | (二) | 229 |
| 既濟 | 177 | | |
| 未濟 | 180 | ◎周易外傳箋疏卷六… 231 | |
| | | 繫辭下傳 | 233 |

| | |
|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233 |
| (一) | 233 |
| (二) | 235 |
| 第二章 | 237 |
| 第三章 | 239 |
| 第四章 | 240 |
| 第五章 | 242 |
| (一) | 242 |
| (二) | 248 |
| (三) | 250 |
| 第六章 | 252 |
| 第七章 | 255 |
| 第八章 | 257 |
| 第九章 | 259 |
| 第十章 | 261 |
| 第十一章 | 263 |
| 第十二章 | 265 |

◎周易外傳箋疏卷七…269

| | |
|-----|-----|
| 說卦傳 | 271 |
| (一) | 271 |
| (二) | 273 |
| (三) | 275 |
| (四) | 277 |
| (五) | 279 |
| (六) | 281 |
| (七) | 284 |
| 序卦傳 | 285 |
| 雜卦傳 | 302 |

參考文獻 …… 305

後記 …… 315

通 說

王夫之，湖南衡陽人，字而農，號薑齋，別號一匏道人、柂杌外史等。以其曾居湘西石船山，故以船山先生名世。船山生於明萬曆四十七年，卒於清康熙三十一年（1619—1692），壽七十四。自晚清以來，船山以“明末三大家”之一而為士人所推崇，其思想對近代影響巨大，在中國哲學發展過程中亦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。本書作為船山名著《周易外傳》的箋釋之作，首先對其生平、思想及其易學研究作一概說。

一、生 平

船山生當明末，其父王朝聘同時接受了陽明學與朱子學的兩種傳統。從王朝聘號“武夷先生”來看，他受朱子學影響更大。船山早年從事舉業，亦主要以朱子學為主。

船山的舉業還算順利，崇禎十五年（1642），船山獲得了鄉試第五名經魁的成績。然而次年，張獻忠的兵馬已經攻陷衡州，逼迫王朝聘入輔。船山為救父而自殘肢體面皮，示以不屈，後經友人營救得脫。是年十二月，明軍收復衡州，然崇禎十七年，李自成攻陷北京，崇禎自縊；緊接著，滿清入關，大順軍西退。在此年（1644）五月到1646年短短不到三年時間內，南明先後有福王、潞王、唐王等幾個政權旋立即滅。十一月，桂王立於肇慶，明年（1647）改元永曆。在這個時期，戰事主要集中在東部地區，衡州相對穩定，船山一方面上書章曠、何騰蛟、堵胤錫等人，陳述對時局的看法；一方面痛定思痛，從經典中尋求撥亂反正的道理。丙戌（1646）歲，他正式研究《周易》。同時，其父感到自己來日無多，以及更大的風暴將要到來，傳《春秋》學，船山開始編《春秋家說》。

丁亥（1647）五月，清軍下衡州，船山家人逃兵難，王朝聘病亡。戊子（1648），金聲恒、李成棟先後在江西、廣東反正，再加上農民軍餘部的配合，

產生了抗清的一個小高潮。不過，由於力量分散、指揮不當，局面又陷入被動。船山也曾組織小部分的武裝起義，以失敗告終。他本來產生了奉老母歸隱的志向，但還是不甘心淪亡，渴望有一番作為：“此非嚴光、魏野時也。違母遠出，以奉君命，死生以之耳。”^①我們在船山的著作中可以看到，批判嚴光之類的“高士”是他的重點之一。永曆四年庚寅（1650），船山前往梧州投靠南明政權，拜行人司行人。其間多次彈劾王化澄，王氏忌恨在心，將興大獄以陷害；船山憤激咯血，經由高必正說解，得休假離朝，往桂林依瞿式耜。是年八月，船山罹母憂；明年，船山返鄉。

永曆六年壬辰（1652）春，張獻忠部將孫可望將永曆帝安置在安隆，形同軟禁。秋，李定國東征，由廣州而入衡州，有好友招船山偕往投奔。船山筮得睽之歸妹，知事不可為，遂立定幽隱之志，作《章靈賦》。因孫可望拆臺，李定國力難獨支，節節敗退，衡州復為清軍佔領。此後，船山一直流離各地，躲避清軍搜索。

船山幽隱，不再躬自參加抗清鬥爭，並不意味著他從此灰心放任。政治生涯的終結，正是學術生命的新開始。為了保存文脈道統，船山開始閱讀、講解、註釋經典。永曆九年（1655），船山三十七歲，在晉寧山寺作《周易外傳》，而後成《老子衍》。此後一段時期內，船山遍注群經，先後作了《尚書引義》、《讀四書大全說》、《春秋家說》、《春秋世論》、《詩廣傳》、《禮記章句》等。當然，在此期間，永曆帝於辛丑（1661）冬被執，南明正朔最終滅亡，船山十分悲痛。而戊午歲（1678），吳三桂於衡州稱帝，其黨屬船山作勸進表，船山逃入深山，作《祓禊賦》以明志。

三藩之亂，吳三桂與清軍在衡州先後駐兵，民不聊生，很久才穩定下來。船山於己未（1679）還居湘西草堂，一方面修訂舊作，一方面收徒設科。其學術進入了一個新的時期。

在這個時期，除了詩文之外，船山有幾部非常重要的經典解釋著作，即己未（1679）的《四書訓義》，乙丑（1685）的《張子正蒙注》（庚午重訂）、《周易內傳》，丁卯（1687）的《讀通鑑論》，辛未（1691）的《宋論》。壬申

① 王敵：《大行府君行述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6冊，第71頁。

(1692) 歲正月初二日，船山正衾而終。其自題墓石曰：抱劉越石之孤憤而命無從致，希張橫渠之正學而力不能企，幸全歸於茲丘，固銜恤以永世。^①

綜觀船山一生，前半生匍匐救世，赴湯蹈火；後半生埋首經籍，以守道自任。要言之，其正大剛健之章姿、卓絕特立之制行，實仰不愧天、俯不怍人，追往而無負於先聖，思後且有啓乎來哲。

二、船山思想的要點

船山早歲從事舉業，受朱子學影響比較大；繼而確立自己的學術思想，批評陽明，同時對朱子學亦加以規正；而後他發現自己與張載、周敦頤最相契合。嵇文甫先生總結說他“宗師橫渠，修正程朱，反對陸王”^②，是比較中肯的。

在明末的時代，王學已經因為世俗化而展現出其放蕩的一面，各種功利、縱欲的思想以“良知”為託辭。許多士人，包括王學中人，開始對王學加以修正和批判。返歸程朱，修正王學，成了晚明的思想潮流之一。同時，就明朝的整個理學而言，其特色在於理學中重要條目概念的分辨，黃宗羲所謂“牛毛繭絲，無不辨晰”^③。如果說朱子學的末流墨守舊注語錄，鮮有發明，使程朱思想僵化為形式；那麼陽明學之末流，則在引歸內心之後將良知變得虛化，失去了德性的軌約。理學發展的弊端，或記誦，或講談，而皆脫離了原初的生活世界，背離了具體的實存意義上的“人”，實際也不復朱子、陽明立說時的本意。我們所謂的實存意義上的“人”，與具體的現實相關，但並非生理學、人類學意義的人。實存意義的人，生活在既定的歷史環境中，與既存的倫理、政

① 王夫之：《董齋文集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5冊，第228頁。

② 嵇文甫：《王船山學術論叢》，第109頁，北京：三聯書店，1962年。

③ 黃宗羲：《明儒學案》，見《黃宗羲全集》第7冊，第5頁。

治息息相關；同時，性與情構成了其作為主體的基本結構，他具有德性之理，卻要通過屬於氣的心、情、欲來表現。也就是說，本真的人乃是實際地修養自己屬於形氣的心、情，並且正確地處理人倫與政治，同時體會宇宙造化的人。明末的實學、氣學、經世、經學等思潮的發展，皆與這種“回歸真實”的風氣有關。

船山便是此種風氣的引領者之一，而且較其他諸家更能表現出深湛的哲理反思。針對王學高標良知之虛靈，船山強調氣之實；而針對朱子學理氣分析的講法，船山強調理在氣中。當然，“理在氣中”這個命題羅欽順、王廷相、顏元等皆講過，並不為奇；船山的特色在於，順此說而延伸出兩個極深刻的補充：一是道者器之道，一是氣之日生。

“道者器之道”是說要在器中發現道。器指具體的器物，或者說個體的存在。其實當我們說“氣”的時候，還是一個抽象的概念；而講到“器”，才真正落在現實中的世界，形下的世界。船山說“據器而道存，離器而道毀”，這當然不是說某一個杯子壞掉了，杯子的道就消失了；而是說當不存在所有杯子的器物時，從哪裡去知道杯子的道呢。“器”是功能性的事物，而“道在器中”便意味著從其功用瞭解其形上的意義，所謂“由用以得體”^①。“道”不是懸空去認識和對待的對象，我們只有在治器的實踐中去體認形上之道。比如一隻缶，當我用來盛水的時候，這便是盛水之道；當我在宴會中擊打它時，便具有音樂之道；當它被用作祭祀用具時，又具有了禮和宗教的莊嚴意義。它的道，是隨著“用”而體現的；我們卻不能懸空地去規定一個“道”。

氣之日生，則與宇宙和人的存在結構皆有關聯。從宇宙總體來說，“生生之謂易”，氣在不停地流行變化，宇宙並非一成不變的現成器物。從人的存在來說，我們稟天之氣而生，同時也就稟受了善性，朱子所謂“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，氣以成形，而理亦賦焉”；船山更進一步指出，我們所受的氣並不是在初生的一次便固定了，人乃是時時刻刻接受天氣之施，而同時性也是處於不斷生成的狀態：

① 《周易外傳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862頁。

未死之前統謂之生，刻刻皆生氣，刻刻皆生理；雖綿連不絕，不可爲端，而細求其生，則無刻不有肇造之朕。若守定初生一日之時刻，說此爲生，說此爲始，則一受之成型，而終古不易，以形言之，更不須養，以德言之，更不待修矣。^①

這種觀點，就其工夫論上說，意味著我們必須時時刻刻修養自己，培育本心。因此船山之重視“氣”並未帶來近代意義的思想解放或者說對慾望的積極態度，相反地，這種氣論將會引入一種更嚴格的道德修養，這在船山本人的政治和德性生命中表現的尤其顯著。

進一步說，這種生氣並非是人所被動地接受自天的。人受天所賦之生氣，經過人的修養之後，會有清濁之別。如果其不合理的慾望比較強勢，則生氣只能變成“疵類”而對周圍的世界產生負面的影響。這體現了人之意義和責任。要之，人必須努力實踐道德修養，使生命保持貞正，提升體內的清氣，在死時便達到了“全歸”^②，此即船山的“貞生安死”之說。與程子、朱子以人死之後氣消散無餘之說不同，船山堅持認為氣有聚散，但散並不意味著銷于無。人物之死與氣之散，其實只是進入了幽或隱的狀態。這樣，存在問題便從“有一無”轉入“隱—顯”。

可以說，船山的思想來源和語境是宋明理學，他所討論的對象也是北宋以來的理學——儘管他的思想與朱子、陽明或有不同。因此，把船山認作唯物主義學者、啓蒙思想家、情欲解放者、考證學家，都是不妥的。陳來先生曾將船山之學稱爲“後理學”，比較準確。嚴壽澂先生在爲《船山思問錄》所寫的導讀中也指出，“無論就人格風範或者學問氣象而言，船山都是屬於宋明儒的傳統，與後此的清儒迥異。但是百餘年來的學者，往往把船山看作是背離、乃至反對宋明理學的思想家”^③。我們希望，通過對船山主要著作的梳理、詮釋，此認識能成爲解讀、研究船山的一個常識性背景。

① 《讀四書大全說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6冊，第753頁。

② 所謂“全歸”，船山說：“子孫，體之傳也；言行之跡，氣之傳也；心之陟降，理之傳也。三者各有以傳之，無戕賊汙蝕之，全而歸之者也。”（《思問錄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2冊，第424頁。）

③ 嚴壽澂導讀：《船山思問錄》，第4頁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。

三、《周易外傳》與船山的易學

船山的主要學術著作，自《周易外傳》始，而以《周易內傳》終。可以說，易學是貫穿船山一生的學術。其論《易》與他經的關係曰：

《詩》之比興，《書》之政事，《春秋》之名分，《禮》之儀，《樂》之律，莫非象也，而《易》統會其理。^①

在船山看來，《易》爲諸經之本。至於易學與理學的關係，船山曾說《易》是“性學之統宗，聖功之要領”^②，也就是理學所依止的最核心經典。其《周易內傳發例》嘗自述治《易》經歷曰：

夫之自隆武丙戌，始有志于讀《易》。

戊子，避戎於蓮花峰，益講求之。初得觀卦之義，服膺其理，以出入於險阻而自靖；乃深有感于聖人畫象繫辭，爲精義安身之至道，告于易簡以知險阻，非異端竊盈虛消長之機，爲翕張雌黑之術，所得與于學《易》之旨者也。

乙未，于晉寧山寺，始爲《外傳》。

丙辰，始爲《大象傳》。亡國孤臣，寄身於穢土，志無可酬，業無可廣，唯《易》之爲道則未嘗旦夕敢忘於心，而擬議之難，又未敢輕言也。

歲在乙丑，從游諸生爲之解說。形枯氣索，暢論爲難，於是乃於病中勉爲作《傳》。^③

由上可見，船山的幾部易學著作皆與他的出處進退、哲學思考密切相關。

① 《周易外傳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1039頁。

② 《周易內傳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532頁。

③ 《周易內傳發例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683頁。

上面這段話沒有提到《周易稗疏》的著作時間，筆者經過考訂，仍認為至少在《外傳》之後，而與《內傳》時間較相近^①。至於船山易學的宗旨，其《周易內傳發例》嘗總結道：

大略以乾坤並建爲宗；錯綜合一爲象；彖爻一致、四聖一揆爲釋；占學一理、得失吉凶一道爲義；占義不占利，勸戒君子、不瀆告小人爲用；畏文、周、孔子之正訓，辟京房、陳搏、日者黃冠之圖說爲防。^②

我們就根據以上的這個提綱，來解釋一下船山易學的要點。

(1) 乾坤并建與錯綜合一

“乾坤並建”字面上的意思是乾坤二卦一起建立，然而船山賦予它的涵義遠為豐富和深刻。首先它說明了乾坤共同成爲六十四卦的基礎，所謂“乾坤並建以統六十四卦”。乾坤代表了成卦的元素，而非具體的卦；具體的、其他六十二卦，每一卦都有陰和陽，每一卦皆以乾坤爲基礎。這象徵著每一個個體事物皆有陰與陽——此判斷的本體論和價值學說之意義是十分重要的。

乾坤並建的第二個意義在於“並”。“並”所指示的不僅僅是二者的位置相同，還說明乾坤不是兩個獨立的個體。船山以爲聖人正是通過乾坤二卦展示了十二位隱顯的意義，易言之，乾坤二卦是隱顯兩面的平面展開，二者本來就是一體的。這才是“乾坤並建”與前儒最不同的地方。船山受到天文學的啓發，認爲顯現的六位只是一半，在它的背面還有六位，一共十二位。這樣，整個存在便皆由陰陽構成，每個具體的個體亦由陰陽構成，不存在獨陽

① 不少學者根據“始有志于讀《易》”的說法，把《稗疏》之作定於丙戌之時。然而“始讀《易》”豈能等同於作《稗疏》？又，《外傳》曾有“詳見《稗疏》”的小注，或據此斷定《稗疏》晚於《外傳》。然需要注意的是，船山的著作經過了不斷的修訂，故而一個文本之中有不同年代的成分：僅通過一處小注的文字來判斷兩部著作的年代，是比較危險的。通過對兩部著作整體內容和觀點進行研究，我們便會發現《外傳》當早於《稗疏》。筆者的判斷根據是：1. 船山易學觀點有一個發展的過程，越到後期，其物件數批評越嚴厲；2. 《外傳》有明顯的象數特色，運用了許多象數的術語，而《稗疏》對象數的批評尤爲嚴厲，與《內傳》一致。

② 《周易內傳發例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683頁。

或者獨陰。陰陽只是因為隱和顯而展現出差別。於是無的視域被隱顯的視域所代替。

講到乾坤并建，必然聯繫著“錯綜合一”。乾坤兩個表面上獨立的六卦畫，其實是整個存在的兩方面，而其中的聯繫便在於“錯”。

先前的易學家在討論六十四卦排列規律時，發現今本六十四卦是成對出現的，如孔穎達說，“二二相偶，非覆即變”。所謂覆，就是一卦顛倒而成爲另一卦，譬如屯卦顛倒而爲蒙；所謂變，就是一卦每一位上爻性質相反而成爲另一卦，如乾與坤，坎與離。變和覆，在邵雍那裡分別叫做“不易”和“反易”，“反”是顛倒的意思。比如乾卦顛倒過來還是乾，叫做“不易”；而屯顛倒過來便是蒙，叫做“反易”。不易之卦有四對，反易之卦二十八對。到了來知德，就用這種思路解“錯綜其數”，以變爲錯，以覆爲綜。船山用之。這裡需要注意的是，船山用來指整體存在中兩個方面的關係，以前的學者是用來表示兩個獨立個體卦之間的關係。

(2) 象爻一致與四聖一揆

《繫辭傳》說：“象者，材也；爻也者，效天下之動者也。”象斷定一卦之總體意義，而爻則是構成總體的部分。由此看來，象與爻首先是總體與部分的關係，船山用植株與根莖花葉的關係來比喻者，是也。這就是最直的“象爻一致”。

但“象爻一致”的內涵不僅限於此。其最主要的目的，在於爲詮釋設定邊界，反對詮釋的隨意性。因此象爻的一致，首先意味著爻辭的解釋要以象辭、象傳爲準。當然，解釋者常常會遇到象辭與爻辭不一致甚至相反的情況，比如履卦卦辭說“不咥人”，六三爻卻說“咥人”，這如何算得上一致？船山的解釋策略是：象所言者爲根本原理，而“爻不悖象”是說每一爻應然之行爲與象之大義一致；但此爻的主體是自由的，其行爲于象之大義或順或悖，皆適足以證明象爻之一致。且“象爻異占”之例不僅不違背“象爻一致”的原則，乃更從反面有力地支持了這一原則：

彖言“不雨”者，自全卦之象而言也；上九言“既雨”者，自

一爻之動而言也。所動在此，則視其發用之變，而不害其同。《履》六三言“咥人”，異於彖者，亦此義也。餘卦放此。^①

彖爻一致，還不僅僅是卦辭與爻辭一致。因為構成總體（象）的，不僅僅是每一個元素，還包括元素與元素之間的關係。六爻構成了一種特定情境中的“共在”。職是之故，每一爻的爻辭都要放置在與其他爻的關係中進行解釋。換句話說，在一卦之中，各爻之間有相互確定的關係，在解釋每一爻的時候都要放在通觀全卦所觀得的確定關係中去考慮，而非在解釋初爻時是一種關係，解釋三爻時又是一種關係。這層意思舉例來說會比較明確：

質，定體也。以一卦言之，象以爲體，六爻皆其用。用者，用其體也。原其全體以知用之所自生，要其發用以知體之所終變。舍乾坤無《易》，舍象無爻。六爻相通，共成一體，始終一貫，義不得異。如履之履陽而上者六三也，則原始要終，皆以三之履剛爲質。臨以二陽上臨四陰，則原始要終，皆以剛臨柔爲質。而說《易》者謂履上九自視其履，臨六五以知臨下，爻、象自相躰盪，裂質以成文，異乎聖人之論矣。^②

履卦之義，在於六三履其上三陽，六三是履者，上三陽是被履者。臨卦之義，在於二陽臨四陰，二陽是臨者，上四陰是被臨者。這種關係在解釋每爻的時候都不能變。這種解釋看來似乎平常，然而確實與先儒大爲迥異。引文中船山批評“說《易》者謂履上九自視其履，臨六五以知臨下”，雖然沒有點出名字，實際上指的就是程、朱，讀者取《程氏易傳》與《周易本義》一讀便知。

彖爻一致要建立卦爻辭在解釋時的統一性；而朱子易學的特色，是要清晰地區分《周易》不同類型的文本因作者和時代而產生的差別，所以伏羲、文王、周

① 《周易內傳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134頁。

② 《周易內傳》，見《船山全書》第1冊，第607—608頁。